

大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大將電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第一季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六十七號九樓

電話：(○二) 二七○六九九九九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資產負債表	5		-
五、損 益 表	6~7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8~9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10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6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7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28		四、二、
(五)關係人交易	29~32		三、
(六)質抵押之資產	32		三、
(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32~33		四、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六、
(十)其他	33~34		七、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5~37		六、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8~40		六、
3.大陸投資資訊	-		-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大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大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大將電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二所述，大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96,398 仟元及新台幣 98,730 仟元、其他負債分別為新台幣 6,396 仟元及新台幣 4,837 仟元，及其九十七及九十六年第一季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分別計新台幣 1,553 仟元及(2,321)仟元，暨財務報表附註二十八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按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有關投資損益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時，對於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

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大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規定，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榮 芳

會計師 鄧 治 萍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四 月 二 十 五 日

大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0,936	1	\$ 11,740	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十三)	\$ 58,388	7	\$ 151,000	15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淨額(附註二及五)	75,042	8	43,719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109,941	12	169,883	17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六)	21,736	2	17,010	2	2120	應付票據	5,641	1	8,389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七)	64,274	7	44,556	4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二)	13,488	2	83,520	8
1210	存貨(附註二及八)	105,247	12	164,369	16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二十二)	17,305	2	14,490	2
1221	待售房地(附註二及九)	186,252	21	-	-	221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二)	8,231	1	70,324	7
1224	在建工程(附註二、十及二十三)	-	-	309,245	31	2260	預收款項	12,961	1	44,834	4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十八及二十二)	22,453	3	28,160	3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4,451	-	11,14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85,940	54	618,799	6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30,406	26	553,589	55
	長期投資						長期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十二)	96,398	11	98,730	10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二)	54,850	6	54,850	5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一)	28,880	3	30,120	3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54,850	6	54,850	5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125,278	14	128,850	13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三及二十三)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七)	53,610	6	51,833	5
1501	土 地	10,774	1	10,774	1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1,700	-	1,700	-
1521	房屋建築及設備	208,604	23	208,604	21	2888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二及十二)	6,396	1	4,837	1
1531	機器設備	23,360	3	20,857	2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61,706	7	58,370	6
1551	運輸設備	7,821	1	6,912	1	2XXX	負債合計	346,962	39	666,809	66
1561	生財器具	5,519	1	5,519	-		股東權益				
1681	其他設備	3,829	-	3,829	-	31XX	股本(附註十九)	873,394	98	673,394	66
15X1	成本合計	259,907	29	256,495	25	32XX	資本公積(附註十九)	-	-	-	-
15X8	重估增值	212,275	24	212,275	21	3350	保留盈餘(附註十九)	(382,064)	(43)	(389,348)	(38)
15X9	減：累計折舊	(142,072)	(16)	(134,120)	(13)		待彌補虧損				
1599	累計減損	(75,197)	(8)	(75,197)	(7)	345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54,913	29	259,453	26	346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附註二)	3,271	-	9,093	1
	其他資產(附註十四)					3510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二)	58,681	7	58,681	6
1820	存出保證金	1,717	-	1,488	-	351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十二)	(5,952)	(1)	(5,952)	(1)
1838	未攤銷費用(附註二)	270	-	808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47,330	61	345,868	34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十八)	5,564	1	3,159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94,292	100	\$ 1,012,677	100
1880	閒置資產(附註十四及二十二)	20,610	2	120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8,161	3	5,575	-						
1XXX	資 產 總 計	\$ 894,292	100	\$ 1,012,67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二十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葉義雄

經理人：葉義雄

會計主管：余明德

大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六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附註二)				
4110	銷貨收入	\$ 316,570	100	\$ 84,344	100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809)	-	(31)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315,761	100	84,313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二十及二十二)	(214,736)	(68)	(81,750)	(97)
5910	營業毛利	101,025	32	2,563	3
	營業費用 (附註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4,063)	(4)	(2,771)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621)	(2)	(4,364)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8,684)	(6)	(7,135)	(8)
6900	營業淨利 (損)	82,341	26	(4,572)	(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1,553	1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142	-	-	-
7160	兌換盈益淨額(附註二)	-	-	188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二十二)	57	-	71	-
7260	存貨市價回升利益	1,519	-	-	-
7480	其他收入	152	-	-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423	1	259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七年第一季		九十六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1,832)	(1)	(\$ 2,320)	(3)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附註二及十二)			
	-	-	(2,321)	(3)
7560	(705)	-	-	-
7880	(195)	-	(1)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732)	(1)	(4,642)	(6)
7900	83,032	26	(8,955)	(11)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及十八)			
	-	-	-	-
9600	<u>\$ 83,032</u>	<u>26</u>	<u>(\$ 8,955)</u>	<u>(11)</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金	額 %	金	額 %
9750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二十一)			
	<u>\$ 0.95</u>	<u>\$ 0.95</u>	<u>(\$ 0.16)</u>	<u>(\$ 0.16)</u>

假設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性資料：

代碼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9600	<u>\$ 83,032</u>	<u>26</u>	<u>(\$ 8,954)</u>	<u>(11)</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金	額 %	金	額 %
9950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u>\$ 0.95</u>	<u>\$ 0.95</u>	<u>(\$ 0.16)</u>	<u>(\$ 0.16)</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二十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葉義雄

經理人：葉義雄

會計主管：余明德

大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六 年 第 一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83,032	(\$ 8,955)
折舊費用	2,613	2,599
各項攤提	-	193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519)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1,553)	2,321
處分投資利益	(142)	-
應計退休金負債	275	41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9,359	(12,468)
應收帳款	(6,876)	(3,254)
存 貨	2,962	(38,508)
待售房地	112,351	-
在建工程	-	(29,654)
其他流動資產	(1,270)	(1,712)
應付票據	(192)	4,278
應付帳款	(43,794)	(35,635)
應付費用	(2,792)	(308)
預收款項	(26,766)	1,661
其他流動負債	2,068	(1,42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7,756</u>	<u>(120,45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5,000)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67,902	-
購置其他資產	(20,49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7,588)</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六 年 第 一 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減)	\$ 42,171	(\$ 5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增	(59,901)	29,916
現金增資	-	112,000
其他應付款(減)增	(61,000)	38,01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78,730)	129,92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438	9,47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498	2,26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936	\$ 11,74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1,812	\$ 3,50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 -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二十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葉義雄

經理人：葉義雄

會計主管：余明德

大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規定設立之營利事業，於六十七年四月十五日成立。本公司於八十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經股東臨時會通過增加營業項目，同時變更公司名稱為大將電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股東常會通過變更公司名稱為大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經營之主要業務包括下列各項：

- (一) 電子零組件及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電子材料及電信器材零售業。
- (二) 紡紗、織布及其原料、製品之染整、加工、買賣業務。
- (三) 梭織成衣、針織成衣、毛衣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四) 前項有關進出口貿易。
- (五)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六)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本公司於九十年四月十九日董事會決議出售部分紡織機器並將紡織廠部分範圍之土地廠房出租予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並於九十年六月二十日股東常會通過。本公司為配合公司業務整合計劃，以提昇管理績效，於九十五年十一月經董事會決議，將原出售之紡織機器購入及出租之土地廠房收回由本公司自行經營。

本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員工人數分別為 201 人及 192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

產折舊、退休金、未決訟案損失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但本公司從事於委託營造廠商興建房屋出售業務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等，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內銷係於運出且經客戶驗收時移轉，外銷則裝船完畢時移轉）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之成本為入帳基礎，平時按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再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對於陳廢、過時或呆滯之存貨則酌於提列存貨陳廢損失。至於市價之決定，商品、在製品及製成品採淨變現價值，原料及物料（零件備品）則採重置成本。

營建會計

本公司委託營造廠商投資興建房屋預售，係按各不同工程分別計算成本，目前均按全部完工法認列損益。

購入或換入土地，於取得所有權後列記「營建土地」，已開始興建時，則轉列在建工程土地，取得土地所有權前支付之購地價款列記「預付土地款」；投入各項工程之成本及其基地成本列記「在建工程」，俟工程完工始結轉為「待售房地」；預售房地收取之價款分別列記「預收房屋款」及「預收土地款」，因預售而發生之銷售費用列記「遞延銷售費用」。採全部完工法時，於完工交屋年度，「待售房地」、「預收土地款」、「預收房屋款」均按出售部分結轉為當期損益；採完工比例法時，每期以期末完工比例及出售比例累積計算銷售利益減除前期已認列之累積利益後，作為本期銷售利益。有關完工交屋損益歸屬年度之認定，以工程已完工達可交屋狀態且已實際交付房地之日期為準。

工程已售未售成本之分攤，採售價比例或建坪比例。但擇定以後，同一工程前後年度不得變更。

營建土地、在建工程及待售房地以成本為列帳基礎，於期末並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十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本公司對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九十四年度起，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子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子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子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子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子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土地重估增值係按基準日之公告現值辦理土地重估價，並依法估列土地增值稅準備，列為長期負債，重估增值減除增值稅準備後之淨額列為未實現重估增值。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係以取得成本入帳，並以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為帳面價值。重大更新及改良，均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處分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沖銷。所發生之損失及利益，列為當年度之損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折舊係採用直線法依照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建築及設備十～四十年；機器設備四～十年；運輸設備五年；生財器具三～四十年；其他設備三～十五年。

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折舊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限，計提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積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未攤銷費用

未攤銷費用係依效用年限一～三年平均攤銷。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閒置資產、出租資產、其他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但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修正退休辦法時，所產生之前期服務成本自修正日起至該前期服務成本符合既得給付條件日止之平均年數，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修訂時即符合既得給付條件者，立即認列為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庫藏股票

自九十一年度起本公司對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之情事，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會計處理，係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當年度依稅法規定調整之稅後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未分配者，該未分配盈餘應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以前年度所得稅負之調整，列為調整年度所得稅。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主要往來銀行之中價為評價基礎。

重分類

九十六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七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規定，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零用金	\$ 30	\$ 30
支票存款	8,344	10,528
活期存款	2,562	1,182
	<u>\$ 10,936</u>	<u>\$ 11,740</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7,783	\$ 43,719
基金受益憑證	37,259	-
	<u>\$ 75,042</u>	<u>\$ 43,719</u>

截至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與債權人之訴訟案件，遭債權人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請求執行假扣押集保帳戶內之股票，致該項資產受有限制，依公平價值計算共計 64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十四。

六、應收票據淨額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22,576	\$ 17,270
減：備抵壞帳	(840)	(260)
	<u>\$ 21,736</u>	<u>\$ 17,010</u>

七、應收帳款淨額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 65,164	\$ 46,752
減：備抵壞帳	(890)	(2,196)
	<u>\$ 64,274</u>	<u>\$ 44,556</u>

八、存貨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商 品	\$ 20,804	\$ 28,508
原 料	46,161	68,514
物 料	568	631
零件備品	3,897	3,514
在 製 品	9,177	15,445
製 成 品	47,876	77,417
	<u>128,483</u>	<u>194,029</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陳廢損失	(23,236)	(29,660)
	<u>\$ 105,247</u>	<u>\$ 164,369</u>

九、待售房地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工 地 別	待 售 土 地	待 售 房 屋 合 計
淡水新生街	<u>\$ 66,120</u>	<u>\$ 120,132</u>
		<u>\$ 186,252</u>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十、在建工程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承 認 方 法
工 地 別	土 地 成 本	工 程 成 本	合 計
淡水新生街	<u>\$ 145,753</u>	<u>\$ 163,492</u>	<u>\$ 309,245</u>
			全部完工法

淡水新生街投資興建方式採自地自建，土地面積 294.03 坪，計劃投資興建地上 13 樓、地下 5 樓之住商綜合住宅，總計 221 戶，該項工程已於九十六年底完工，尚未出售之餘屋已轉列待售房地項下。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在建工程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十三。

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持股比 額 例 (%)	金	持股比 額 例 (%)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京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 28,880	0.33	\$ 30,120	0.33
惟達電股份有限公司	-	0.11	-	0.11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原 名:亞太固網寬頻股份有 限公司)	-	0.13	-	0.13
	<u>\$ 28,880</u>		<u>\$ 30,12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上述股票投資中，京華城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六年度經本公司評估，予以認列減損損失為 1,240 仟元。

上述股票投資中，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五年度經本公司評估，予以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 17,000 仟元。

上述股票投資中，惟達電股份有限公司，其九十年度經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因查核範圍受限而出具無法表示意見，且該公司虧損已達資本額之二分之一，其繼續經營能力存有疑慮，已於九十一年七月二十四日股票撤銷公開發行，並辦理減資核准。經本公司評估，其繼續經營假設存有重大疑慮，故予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

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持股比例 額 (%)	金	持股比例 額 (%)
非上市(櫃)公司				
達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12,212	40.00	\$ 11,457	40.00
大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消滅	-	-	16,343	100.00
大將紡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7,215	79.86	7,838	79.86
大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6,971	100.00	63,092	100.00
達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原名: 天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	-	100.00
	<u>\$ 96,398</u>		<u>\$ 98,730</u>	

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大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大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於九十六年八月辦理合併，大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大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經採用淨公平價值作為減損測試之可回收金額，測試結果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累計認列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33,005 仟元。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第一季採權益法評價各項長期股權投資所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第一季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財務季報表評價而得。其原始成本、相關投資損益及九十一年第一季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將被投資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權部分視同庫藏股交易，內容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九十七年		九十七年		九十七年	
	原始投資 成 本	一月一日 帳面價值	本期投資 增（減）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金融商品未 實現損益	三月三十一 日帳面價值
達將建設	\$ 8,000	\$ 11,907	\$ -	\$ 305	\$ -	\$ 12,212
大將紡織開發	28,470	7,238	-	(24)	1	7,215
大聚投資	263,424	76,796	-	175	-	76,971
達將營造（註）	60,000	(7,493)	-	1,097	-	(6,396)
		<u>\$ 88,448</u>	<u>\$ -</u>	<u>\$ 1,553</u>	<u>\$ 1</u>	<u>\$ 90,002</u>

被投資公司名稱	九十六年		九十六年		九十六年	
	原始投資 成 本	一月一日 帳面價值	本期投資 增（減）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金融商品未 實現損益	三月三十一 日帳面價值
達將建設	\$ 8,000	\$ 11,559	\$ -	(\$ 102)	\$ -	\$ 11,457
大剛投資 — 合併消滅	210,000	17,350	-	(1,015)	8	16,343
大將紡織開發	226,000	9,663	-	(1,825)	-	7,838
大聚投資	210,000	63,240	-	(195)	47	63,092
達將營造（註）	60,000	(5,653)	-	816	-	(4,837)
		<u>\$ 96,159</u>	<u>\$ -</u>	<u>(\$ 2,321)</u>	<u>\$ 55</u>	<u>\$ 93,893</u>

註：係長期股權投資貸餘，帳列其他負債科目項下。

本期因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交易，其變動情形明細如下：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u>九十七年第一季</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 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211,120	-	-	211,120
<u>九十六年第一季</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 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211,120	-	-	211,120

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揭露被投資公司（子公司）期末持有本公司股票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單位：股)	帳 面 金 額 (仟 元)	市 價 (仟 元)
<u>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u>			
大將紡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10,329	\$ 5,924	\$ 705
大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91	28	3
	<u>211,120</u>	<u>\$ 5,952</u>	<u>\$ 708</u>
<u>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u>			
大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消滅	53	\$ 2	\$ -
大將紡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10,329	5,924	989
大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38	26	3
	<u>211,120</u>	<u>\$ 5,952</u>	<u>\$ 992</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惟自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二日起，依修正後公司法之規定無表決權。

三、固定資產

	<u>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成 本 及 重 估 增 值	累 計 折 舊	累 計 減 損	帳 面 價 值
土 地	\$ 223,049	\$ -	(\$ 24,529)	\$ 198,520
房屋建築及設備	208,604	(123,322)	(50,668)	34,614
機器設備	23,360	(8,882)	-	14,478
運輸設備	7,821	(2,684)	-	5,137
生財器具	5,519	(4,364)	-	1,155
其他設備	3,829	(2,820)	-	1,009
	<u>\$ 472,182</u>	<u>(\$ 142,072)</u>	<u>(\$ 75,197)</u>	<u>\$ 254,913</u>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成 本 及 重 估 增 值	累 計 折 舊	累 計 減 損	帳 面 價 值
土 地	\$ 223,049	\$ -	(\$ 24,529)	\$ 198,520
房屋建築及設備	208,604	(120,469)	(50,668)	37,467
機器設備	20,857	(2,665)	-	18,192
運輸設備	6,912	(4,223)	-	2,689
生財器具	5,519	(4,211)	-	1,308
其他設備	3,829	(2,552)	-	1,277
	<u>\$ 468,770</u>	<u>(\$ 134,120)</u>	<u>(\$ 75,197)</u>	<u>\$ 259,453</u>

固定資產中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十三。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第一季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本公司因設備使用經濟效益未如預期，使固定資產相關土地、房屋建築及設備等預期其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累計減損計 75,197 仟元。

其他資產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5,564	\$ 3,159
未攤銷費用	270	808
存出保證金	1,717	1,488
閒置資產	20,610	120
催收款淨額	-	-
	<u>\$ 28,161</u>	<u>\$ 5,575</u>

(一)閒置資產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成 本 及 重 估 增 值	累 計 折 舊	累 計 減 損	帳 面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土 地	\$ 120	\$ -	\$ -	\$ 120	\$ 120
閒置機器設備	20,490	-	-	20,490	-
其他閒置資產	10,199	-	(10,199)	-	-
	<u>\$ 30,809</u>	<u>\$ -</u>	<u>(\$ 10,199)</u>	<u>\$ 20,610</u>	<u>\$ 120</u>

(二) 催收款淨額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催收款項	\$ -	\$ 26,304
減：備抵壞帳	-	(26,304)
	<u>\$ -</u>	<u>\$ -</u>

催收款項於九十六年度業經本公司評估已實際發生壞帳，無法收回，故予以沖銷備抵壞帳。

五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年利率%	金額	年利率%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 9,000	3.94
擔保銀行借款	58,388	3.06~5.06	142,000	3.11~3.94
	<u>\$ 58,388</u>		<u>\$ 151,000</u>	

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短期借款而提供質抵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二十三。

六 應付短期票券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商業本票	\$ 110,000	\$ 17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59)	(117)
	<u>\$ 109,941</u>	<u>\$ 169,883</u>
發行利率	2.79~2.81	1.51~1.75

上述應付短期票券均由金融機構保證發行。

七 員工退休辦法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第一季認列之確定提撥退休金成本為 304 仟元及 260 仟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之基本薪資。本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九十六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於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專戶餘額分別為 353 仟元及 811 仟元。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第一季認列之確定給付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11 仟元及 1,143 仟元。

六 所得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一)所得稅估算如下：

	<u>九十七年第一季</u>	<u>九十六年第一季</u>
稅前財務利益（損失）	\$ 83,032	(\$ 8,955)
永久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		
益）損失	(1,552)	2,321
證券交易所得	(142)	-
土地交易所得	(26,468)	-
未依規定損費剔除	54	-
其他	2,805	-
	<u>(25,303)</u>	<u>2,321</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七年第一季	九十六年第一季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25	\$ -
退休金認列差異	359	413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519)	-
資產減損損失	(1,217)	(1,621)
出售房屋利益前期認列數	(23,602)	-
其他	(454)	-
	<u>(26,308)</u>	<u>(1,208)</u>
全年所得額	31,421	(7,842)
虧損扣抵	<u>(31,421)</u>	-
本期應付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		
— 流動	(5,087)	-
— 非流動	(4,427)	(11,826)
遞延所得稅備抵評價—非流動		
調整數	9,514	11,826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u>	<u>\$ -</u>

(二)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項目如下：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流 動		
備抵呆帳超限	\$ 2,036	\$ 8,448
存貨跌價及陳廢損失	5,809	7,415
出售房屋利益	1,215	-
前五年虧損扣抵	4,212	-
其他	(114)	-
備抵評價金額	<u>(10,687)</u>	<u>(10,987)</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帳列 其他流動資產)	<u>\$ 2,471</u>	<u>\$ 4,876</u>
非流動		
退休金超限	\$ 5,571	\$ 5,106
資產減損損失	12,950	14,193
前五年虧損扣抵	70,489	85,736
備抵評價金額	<u>(83,446)</u>	<u>(101,876)</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u>\$ 5,564</u>	<u>\$ 3,159</u>

(三)本公司截至九十四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四)截至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可供抵減以後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虧損扣抵稅額列示如下：

<u>到 期 年 度</u>	<u>虧 損 扣 抵 稅 額</u>
九十八年度	\$ 4,212
九十九年度	42,312
一〇〇年度	28,177

(五)兩稅合一相關資訊揭露：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九 十 七 年</u> <u>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 3,644	<u>九 十 六 年</u> <u>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 3,350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九十七年度(預計)</u> -	<u>九十六年度(實際)</u> -

六 股東權益

(一)普通股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登記股本 2,000,000 仟元，分為 20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其中已發行股本計 873,394 仟元，餘 1,126,606 仟元尚未發行。

本公司為償還債務及充實營運資金以改善財務結構，於九十五年六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並於九十六年二月五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私募價格 3.5 元發行普通股 3,200 萬股，並訂定私募普通股增資基準日為九十六年二月八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九十六年六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並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私募價格 3.5 元發行普通股 2,000 萬股，並訂定私募普通股增資基準日為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業於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二日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歷年來各次增資均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其有關增資股款來源之明細如下：

	金 額
原始現金認股	\$ 1,419
現金增資	725,681
盈餘轉增資	71,852
資本公積轉增資	74,442
	<u>\$ 873,394</u>

(二) 資本公積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原 始 發 生 金 額	土 地 增 值 稅 準 備 轉 列	歷 年 來 增 資	彌 補 虧 損	轉 列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1,697	\$ -	\$ -	(\$ 1,697)	\$ -
土地重估增值	99,201	58,223	(3,309)	(70,905)	(83,210)
股票溢價	150,000	-	(84,560)	(65,440)	-
長期股權投資	5,828	-	-	(5,828)	-
	<u>\$ 256,726</u>	<u>\$ 58,223</u>	<u>(\$ 87,869)</u>	<u>(\$ 143,870)</u>	<u>(\$ 83,210)</u>

(三) 盈餘分配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所得盈餘，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已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 10% 為法定公積，如尚有盈餘時提：

1. 董事、監察人酬勞 2%，其分配辦法由董事會決定之。
2.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 2%，其分配辦法由董事會決定之。
3. 餘額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且訂定章程之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處於成長轉型階段，未來數年皆有資金之需求，故股利政策原則上採股票股利方式發放。股利發放額度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50%。惟若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年度重大資本支出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提撥 0% 至 30% 發放現金股利。該比率由董事會擬案送股東會決議之。

本公司九十七年第一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計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就扣除應先彌補之以往年度虧損及提列法定公積後之本期淨利餘額，按員工紅利不得低於 2%，

董事監察人酬勞 2% 之計算，於期後期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當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四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決議不發放股利，九十六年度雖屬獲利，但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先用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為累積虧損，故無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情事。

三、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六 年 第 一 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2,179	\$ 1,315	\$ 13,494	\$ 11,340	\$ 1,690	\$ 13,030
退休金	1,182	233	1,415	1,150	253	1,403
伙食費	591	54	645	524	50	574
福利金	-	22	22	-	21	21
員工保險費	1,123	111	1,234	1,062	105	1,167
其他用人費用	2,253	7	2,260	1,820	6	1,826
	<u>\$ 17,328</u>	<u>\$ 1,742</u>	<u>\$ 19,070</u>	<u>\$ 15,896</u>	<u>\$ 2,125</u>	<u>\$ 18,021</u>
折舊費用	\$ 2,340	\$ 273	\$ 2,613	\$ 2,463	\$ 136	\$ 2,599
攤銷費用	-	-	-	193	-	193

二、每股盈餘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第一季稅前基本每股盈餘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係分別按各該年度稅前純益（損）83,032 仟元及(8,955)仟元；稅後純益（損）83,032 仟元及(8,955)仟元，除以各該年度流通在外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87,128 仟股及 56,462 仟股（已扣除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三 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達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天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係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將紡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係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雙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大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雙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消滅	該公司董事係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該公司已於九十六年十月與大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合併)
大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係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該公司已於九十六年八月被大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合併)
大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係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芯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該公司已於九十四年十月辦理解散清算)
達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係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林淑鈴	係本公司董事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九十七年第一季		九十六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大將紡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12	-	\$ 69,618	75.71

上述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價格係依雙方協議，以其帳面價值計算，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2. 與關係人間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項 目	關 係 人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在建工程	達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	-	\$ 152,698	49.38
其他應收款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達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芯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15	1.52
		-	-	915	92.42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關 係 人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大將紡織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 -	-	\$ 8	0.81
	雙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	0.81
	雙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消滅	-	-	8	0.81
	大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消滅	-	-	8	0.81
	大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8	0.81
	大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8	0.81
	達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	8	0.81
		<u>\$ -</u>	<u>-</u>	<u>\$ 986</u>	<u>99.61</u>
應付帳款	達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4,597	34.08	\$ 38,295	45.85
	大將紡織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	-	43,276	51.82
		<u>\$ 4,597</u>	<u>34.08</u>	<u>\$ 81,571</u>	<u>97.67</u>
應付費用	雙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39	0.27
	大將紡織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101	0.58	-	-
		<u>\$ 101</u>	<u>0.58</u>	<u>\$ 39</u>	<u>0.27</u>

3. 資金融通情形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最 高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利 息
大將紡織開發股份 有限公司	\$ 21,515	\$ -	-	\$ -

九十六年第一季：無。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最 高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利 息
雙喜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 61,000	\$ -	3.37%	\$ 298

關係人名稱	九 十 六 年		第 一 季	
	最 高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利 息
大將紡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37,448	\$ 324	3.5%	\$ -
雙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70,000	3.37%	39
		<u>\$ 70,324</u>		<u>\$ 39</u>

上開資金融通交易，均未提供擔保品。

4. 租金收入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六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	金 額	%
達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14	24.56	\$ 14	19.72
大將紡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7	12.28	7	9.86
雙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	12.28	7	9.86
雙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消滅	-	-	7	9.86
大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消滅	-	-	7	9.86
大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	12.28	7	9.86
大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	12.28	7	9.86
達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7	12.28	7	9.86
	<u>\$ 49</u>	<u>85.96</u>	<u>\$ 63</u>	<u>88.74</u>

上述出租予關係人房地作為營業處所所收取之租金，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款按月收取。

5. 租金支出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六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	金 額	%
林淑鈴	<u>\$ 450</u>	<u>37</u>	<u>\$ -</u>	<u>-</u>

6.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第一季依帳面價值向大將紡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購買機器設備，購買價款 20,490 仟元，帳列閒置資產項下。截至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價款均已付訖。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7. 背書保證情形

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大將紡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金融機構短期借款所開立之保證票據背書金額為 0 仟元及 36,300 仟元。

8. 其他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所訂定之工程合約如下：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工 程 別	契 約 總 價	已 付 款 項	未 付 款 項	交 易 對 象
淡水新生街（在建工程）	<u>\$ 296,500</u>	<u>\$ 116,227</u>	<u>\$ 180,273</u>	達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三 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業已質抵押作為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在建工程—淡水新生街	\$ -	\$ 145,753
土地（含重估增值）	198,520	198,520
房屋建築及設備淨額	23,165	22,588
	<u>\$ 221,685</u>	<u>\$ 366,861</u>

四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重大之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 (一) 本公司為銀行借款及經銷商品而開立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 147,240 仟元及 50,000 仟元。
- (二) 詮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詮鼎公司）於九十三年六月向台北地方法院起訴請本公司返還產品瑕疵之價金及損害共計 10,771 仟元。九十五年二月經台北地方法院判決原告詮鼎公司之訴及假執行之聲請均駁回。惟詮鼎公司不服，上訴台灣高等法院，後高等法院判決大將應給付詮鼎公司 5,681 仟元及計算利息，詮鼎公司並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申請執行假扣押本公司之部分銀行存款帳戶金額及集保帳

戶內之上市、上櫃股票，致使本公司部分資產遭受限制而無法動用，此部分資產之公平價值金額分別為 180 仟元及 64 仟元。本公司不服，上訴最高法院，最高法院判決，發回台灣高等法院更審，本公司業已依照二審判決應賠償金額 5,681 仟元，於九十五年度估計損失入帳。

(三)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美金 170 仟元。

五、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及健全公司經營，於九十七年四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共計減資金額 464,394 仟元，消除股份 46,439 仟股，減資比率為 53.17%。本案將提請股東會討論通過，再依法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另訂減資基準日。

七、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資 產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936	\$ 10,936	\$ 11,740	\$ 11,7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5,042	75,042	43,719	43,719
應收票據	21,736	21,736	17,010	17,010
應收帳款	64,274	64,274	44,556	44,55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880	-	30,120	-
負 債				
短期借款	58,388	58,388	151,000	151,000
應付短期票券	109,941	109,941	169,883	169,883
應付票據	5,641	5,641	8,389	8,389
應付帳款	13,488	13,488	83,520	83,520

(二)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六 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二) 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四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五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附表六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	大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大將紡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21,515	\$ -	3.5	2	\$ -	營運週轉	\$ -	-	-	\$ 109,466	\$ 218,932

註：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的 40%。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大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愛之味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4	\$ 2,308	-	\$ 2,308	
	太設	-	"	52	244	-	244	
	國票金	-	"	0.7	9	-	9	
	遠東銀行	-	"	1,949	23,385	-	23,385	
	國寶大地	-	"	5	209	-	209	
	寶來證券	-	"	523	11,346	-	11,346	
	聯電	-	"	0.5	9	-	9	
	乾隆科技(H.K.)	-	"	100	273	-	273	
	德盛債券大壩基金	-	"	2,560	30,264	-	30,264	
	保德信債券基金	-	"	335	4,993	-	4,993	
	日盛債券基金	-	"	144	2,002	-	2,002	
	合計				75,042		75,042	
	權益法							
	達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副總經理，且該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00	12,212	40	12,212	
	大將紡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2,847	7,215	79.86	10,733	
	大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26,342	76,971	100	74,375	
	達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6	(6,396)	100	(3,462)	註一
	合計				90,002		93,858	
	成本法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500	-	0.13	-	註二
惟達電股份有限公司	-	"	1	-	0.11	-		
京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	"	4,000	28,880	0.33	-		
合計				\$ 28,880				

註一：帳列其他負債；達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天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註二：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亞太固網寬頻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三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買入(註)				賣出				未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大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德盛債券大壩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15,555	\$ 183,500	12,995	\$ 153,382	\$ 153,247	\$ 135	2,560	\$ 30,264

註：包括本期投資、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大將開發股份有 限公司	達將建設股份有 限公司	台 灣	建築開發業	\$ 8,000	\$ 8,000	800	40	\$ 12,212	\$ 762	\$ 305	未經會計師核 閱
大將開發股份有 限公司	大將紡織開發股 份有限公司	台 灣	紡紗、織布及其原料、 製品之染整、加工、 買賣業務等	28,470	28,470	2,847	79.86	7,215	(30)	(24)	未經會計師核 閱
大將開發股份有 限公司	大聚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台 灣	一般投資業	263,424	263,424	26,342	100	76,971	175	175	未經會計師核 閱
大將開發股份有 限公司	達將營造股份有 限公司(原名天 梯營造股份有 限公司)	台 灣	經營土木建築工程	60,000	60,000	6	100	(6,396)	(634)	1,097	未經會計師核 閱

附表五 轉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1	大將紡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大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暫付款	\$ 9,000	\$ 9,000	3.5	2	-	營運週轉	-	-	-	\$ 109,466	\$ 218,932

附表六 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達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大將	該公司係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0.014	\$ -	-	\$ -		
	愛之味	-	"	145	1,924	-	1,924		
	三商行	-	"	85	2,095	-	2,095		
	建弘全家福	-	"	54	9,195	-	9,195		
							13,214		
大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大將	該公司對本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0.791	3	-	3		
	高林	-	"	515	6,211	-	6,211		
	中鋼	-	"	36	1,698	-	1,698		
	建弘全家福基金	-	"	14	2,327	-	2,327		
								10,239	
	大將紡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18	2,855	20.14	2,707		
	京華城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	57,760	0.65	57,760		
	富邦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	789	12,855	0.2	12,855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亞太固網寬頻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	-	0.02	-		
								73,470	
大將紡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大將	本公司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10.329	705	-	705		
	保德信債券基金	-	"	134.263	2,001		2,001		
								2,706	

註：該資料係由被投資公司提供，未經本會計師核閱。